

以斯拉的訓勉

參考經文：《以斯拉記7章1~10節》

以斯拉一生專心研究並實行上主的法律，又把一切法律條例教導以色列人民。
(以斯拉記7章10節)

從經文描述，可知以斯拉出身自不平凡的祭司家庭，那長長的家譜顯示，他是大祭司亞倫的後代。同時，以斯拉也是道地的文士，他把一切法律條例教導以色列民。可見，以斯拉具有雙重身分與恩賜。

以斯拉出身高貴的傳統，他不僅聆聽、研讀上帝的話語，還身體力行，凡他所教導人民的，自己一概遵行，這也是立約群體的命脈根基。以斯拉教導的內容是「律例」(decree, 或statute)和「典章」(law, 或ordinance)。律例是指上帝的諭令，不僅與群體或禮儀之律有關，也和上帝創造時的秩序相關；典章則是對以色列民言行的規範。

華人聖經學者鮑會園於《以斯拉記信息》中指出，以色列人回國重建聖殿後60年，以斯拉便回國負起教導人民的責任。聖殿是百姓敬拜神的地方，代表靈裡與神交通；聖殿被毀，代表人與神的交通中斷！現在聖殿得以重建，人與神的交通也得復興。當以色列人恢復與神的交通敬拜後，要等60多年才能恢復在外邦的見證。因為神要使用以斯拉，幫助百姓恢復見證的工作；這個領導者若未興起，他們的工作就不能完全。

同樣地，神也在今日教會尋找一些能堵住破口的人，使用他們來工作。今日的教會，敷衍的基督徒並不少，我們應在屬靈的事上用心，並努力防堵教會的破口。身為蒙恩的人，我們在神面前都有聖潔君尊祭司的職分(彼得前書2章9節)，我們每個人都能為神工作，問題在於我們是否願意把自己交在祂手中。

神使用以斯拉，在當時做預備訓練的工作，成為神合用的器皿。在他身上有幾個特點：1. 屬神的傳統(7章1~5節)；2. 精通律法(6節)；3. 遵行真道(10節)。以斯拉之所以能夠用真理教導以色列人，是因為他先領受了，並且切實地遵行，如此便能在神的話語上有功效，又蒙神賜福。

一個信仰領導者，若自己沒有先在靈裡領受神的話，恐怕所傳的道是缺乏力量的，不能在別人心中發生果效。

默想：

在今日教會的委身服事上，最讓人失望、灰心喪志的打擊是什麼呢？在重建教會過程中，上主的話有多麼重要？詩篇1篇提到「晝夜思想上主的律法」，其真諦是什麼呢？

祈禱：

上主，懇求祢賜給我愛慕祢律法的心，使我的心重新體會上主的話語是清晨甘露。禱告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！